

永春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永人社〔2022〕28号

永春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开展专业技术人员2022年度继续教育公需科目培训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县直各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规定》（人社部第25号令）、《福建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条例》、《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21-2022年度全省专业技术人员公需科目培训的通知》（闽人社文〔2021〕56号）、《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全市专业技术人员公需科目培训的通知》（泉人社文〔2022〕67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经研究，决定在全县专业技术人员中开展2022年度公需科目培训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公需科目培训主题

（一）主题一：“十四五”大战略与2035远景，30学时，参考教材《“十四五”大战略与2035远景》（东方出版社，2020年10月第1版）。

（二）主题二：当代科学技术前沿知识，30学时，参考教材《当代科学技术前沿知识读本》（中国人事出版社，2020年6月第1版）。

（三）其他自选主题 30 学时。

二、培训对象

全县企事业单位（包括教育和卫生系列）在职专业技术人员，鼓励其他人员参加学习培训。

三、培训组织、方式和机构

推荐以下5家培训机构为2022年度专业技术人员公需科目网络培训施训机构，供各地各部门和专业技术人员选择。

（一）福建省人才培训测评中心，联系人：辜秀桃，联系方式：18759146800；网址：<http://pt.hxpxw.net>

（二）福建省公务员培训中心，联系人：胡逸超，联系方式：0591-87716637；网址：<http://www.fjgwy.net>

（三）厦门金海峡高级人才培训中心，联系人：郑志忠，联系方式：13906006133；网址：<http://www.kjpx.com>

（四）泉州开放大学，联系人：黄丽明，联系方式：13599770062，网址：<http://zjpx.qzrtvu.com>

（五）泉州提高教育中心，联系人：洪本炯，联系方式：13348508506，网址：<http://www.qzjxjy.com>

四、工作要求

1. 开展公共课网络培训是提高干部队伍整体素质的一项重要举措，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指定专人负责，认真做好宣传工作，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培训，学深学透课程内容，提高自

身素质与能力，增强学习效果，保障受训对象参加培训学习的正当权益，确保培训工作顺利完成。

2. 根据相关规定，专业技术人员（含初级、中级、高级）每年脱产或者集中参加继续教育的时间累计不少于 90 学时，满 90 学时且考试合格的，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方可验证。坚持把继续教育培训情况作为专技人员职称评聘的重要依据，验证结果作为专业技术人员聘任、续聘或晋升专业技术职务的必备条件。

3. 2023 年继续教育以各单位自行办班专业课 90 学时为主。

永春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2 年 5 月 6 日



永春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

2022年5月6日印发
